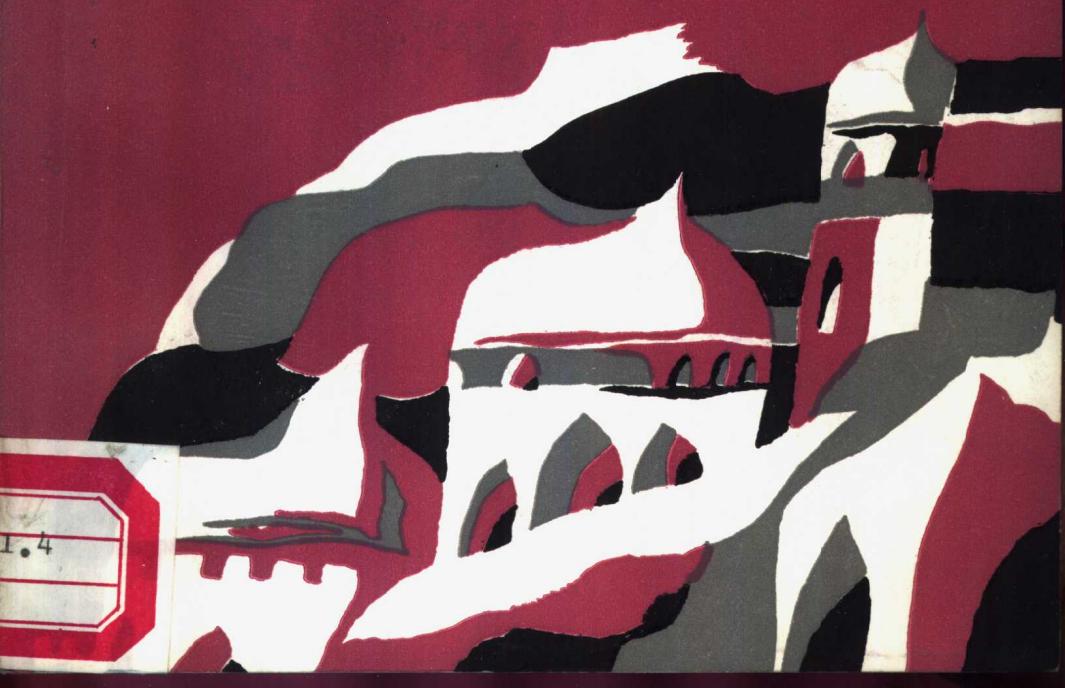


家庭与世界

泰戈尔著



工
14

023873

家庭与世界

〔印度〕泰戈尔著

邵洵美译



女子学院 0056059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北京

RABINDRANATH TAGORE
THE HOME AND THE WORLD

THE MACMILAN CO., NEW YORK, 1919

封面设计：柳 泉

家庭与世界

Jiating Yu Shijie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 经销

北京新华印刷厂 印刷

字数 147,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6 $\frac{9}{16}$ 插页 2

1987年7月北京第1版 1987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5,900

书号 10019·4110 定价 1.35 元

出版说明

泰戈尔是我国读者所熟悉的印度伟大诗人，他的作品一向为我国读者所喜爱。本书是他的一部长篇小说，写于一九一六年，作者以印度民族解放运动为背景，反映了当时印度的现实生活。

二十世纪初，英国殖民政府鉴于印度民族运动蓬勃发展，而孟加拉又是当时政治运动的中心，便通过印度总督寇松于一九〇五年提出分裂孟加拉的孟加拉分割案。孟加拉人民对此普遍感到愤怒，开始进行反分割斗争，接着运动由反分割发展为抵制外货提倡国货的爱国运动，即书中所写的斯瓦德希运动。

不幸的是，领导这次运动的极端派领袖们，却利用落后的宗教迷信来发动广大的印度教群众，他们没有估计到，这样做的结果，会使印度教群众的宗教意识越来越强，而落后的封建教派主义的势力，定将顽固地反对有利于印度人民的任何改革。何况利用宗教来发动印度教群众，还势必引起穆斯林的不满，加深两大教信徒间的裂痕，引起他们之间的磨擦甚至械斗，对全面发动印度人民群众反而十分有害。

泰戈尔在《家庭与世界》中用两男一女的三角关系作为故事情节，艺术地再现了这次民族运动的领袖们，如何在运动中煽动沙文主义和宗教狂热，导致了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之间的冲突。

这部小说并不是一部描写三角恋爱的故事，而是一部反映了作者本人对家庭、对夫妇关系，尤其是对斯瓦德希运动的看法的严肃作品。小说的主人公尼基尔是个善良正直、品格高尚、酷爱真理的人，他坚持真理的那片诚心，令人钦敬。爱妻的恳求，舆论的谴责，群众的恐吓，都不能使他动摇，他无疑是作者心目中的理想人物，看过泰戈尔的《回忆录》的读者，还能察觉他身上有泰戈尔家人的影子。

书中另一主要人物山谛普，是斯瓦德希运动的领袖之一，作者把他写成一个卑鄙、贪婪、残酷而又胆怯的人，显然是不公正的，也不符合实际情况。印度民族运动的极端派领袖们的某些作为，的确使他们成为黑暗势力的同盟者，但他们的主观意图是想把印度从英国统治者手中解放出来，其中不少人都是赤诚的爱国志士。作者对山谛普的不公正描写，是出于他本人对狂热的宗教迷信的痛恨，以及对暴力行动的厌恶，结果却招来了读者的严厉批评。

作品在艺术上也有它的特色：三个主要人物分别以记日记的形式表明他们对当时各种事件的看法，这使他们得以生动细腻地刻画自己的心理活动。此外，书中的一些美妙的比喻，常含有耐人寻味的哲理，能给读者以审美享受。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第一章

毗玛拉的故事

1

母亲，今天我想起了你前额上那颗朱红的印记①，你常穿的那件大红阔边的纱丽，还有你那一对充满着深思和安详的美丽的眼睛。它们在我人生征程的开始，来到我心里，好象是晨曦的光芒，给我一路备足了黄金的食粮。

散布光明的天是蓝的，我母亲的脸是黑黑的，可是她自有一种神圣的光辉，使一切涂脂抹粉的美人儿自惭形秽。

人人都说我象我的母亲。我小时候听到这种话老是不乐意。害得我见了镜子就生气。我当时认为上天太不公允，我从头到脚都受到了他的亏待——这种黑黑的皮肤决不是我该有的，一定是什么地方搞错了。我所能要求上天给我的补偿，只是在我长大以后，可以成为一个妇女的典范，如同我们在史诗里读到的那种人物一样。

到得有人来向我求亲，家里就去换来了一位星相家，他仔仔细细看了我的手掌说，“这姑娘的手生得好，有福分，她将来准是一个理想的妻子。”

所有的妇人听到了都说：“没什么奇怪，因为她完全象她的

① 这是印度已婚女子的标志。

母亲。”

我嫁到了一位王爷家里。我很小就对童话里的“王子”的形象十分熟悉。可是我丈夫的相貌，并不是我们理想中的童话世界里的那种相貌。他的脸是黑黑的，简直跟我一样。我因为生得不好看，本来有一种畏缩的感觉，现在比较轻松了一些，同时又有一点儿懊丧的情味萦绕在我心头。

可是当肉体的形态逃过了我们感官的挑剔，走进了我们心灵的圣地，它便不必再为自己担忧了。我从我小时候的经验中间知道：悉心侍奉丈夫，以内心的情况而言，本身便是美。当我的母亲把各种各样的水果，用她可爱的手当当心剥去了皮，摆好在那个白石盘子里的时候，当我父亲坐下来进膳，她轻轻地打着扇子，替他驱赶蚊蝇的时候，她那些侍候的动作，自会融化在一种不受外貌限制的美里面。我甚至在襁褓时期也能感觉到它的力量。它超出了一切争辩、疑惑、算计的范围，它是纯粹的音乐。

我记得很清楚，我结婚以后，每天一大早，总是提心吊胆地、轻手轻脚地爬起身来，向我丈夫行触脚礼，不敢把他惊醒；在这种时候，我深切地感觉到我前额上的朱红印记，象晨星一般地闪耀着。

有一天，他恰好醒了过来，他于是一边微笑，一边问我：“这是怎么回事，毗玛拉？你在搞些什么？”

我永远忘不掉，我被他看穿以后，心里所感到的那种羞愧。他也许会以为我偷偷地在讨好他。那可错尽错绝了！这跟讨好完全不相干。这是女人的心，要爱一个人，就得先崇拜他。

我公公的家里还保存着巴德沙时代^①的古风。有些风俗习

① 巴德沙意思是“大王”，巴德沙时代系指十四五世纪印度诸王国分治时期。

惯是莫卧儿王朝和帕坦王国留传下来的；有些礼节是摩奴^①和巴拉沙^②所制定的。我的丈夫却是绝对现代化。他是家里第一个受大学教育的人，又获得了一个硕士学位。他的哥哥年纪很轻就死了，喝酒喝死的，并没有留下一男半女。我的丈夫不喝酒，也不喜欢挥霍。这种性格在他们家里还是初次出现，有几个人简直看不上眼。纯洁的生活，他们心想，只是对于那些命运不济的人才合适。月亮大，可以有斑点；星星小，受不得玷污。

我丈夫的父母，死了好多年了，现在全家由他的老祖母作主。我的丈夫是她眼中的至宝、掌上的明珠。因此他逾越一点儿旧规矩，从没有遇到过多大的麻烦。当他把吉尔贝小姐请到家里来陪伴我、教导我的时候，尽管里里外外一班喜欢拌嘴嚼舌的人说了许多肉里带刺的话，他却始终拿定了主意，毫不动摇。

当时我丈夫正好完成了学士考试，继续攻求硕士学位；为了要上学校，不得不住在加尔各答。他差不多每天写信给我，只有几行，用的字也简单，可是他那粗大、工整的字迹都会仰起脖子望着我的脸，啊，真是温顺体贴！我把他的信全部藏在一只檀香木的箱子里，每天用我在园子里采摘的花朵覆盖在上面。

这时候，童话里的王子早就黯淡无色，如同晨光中的月亮。我已有了这位我的现实世界中的王子，在我心坎里登上了宝座。我是他的皇后。我的座位在他的身边。可是我真正愉快的是：我甘心情愿伏在他跟前。

从那时起，我受到了教育，又通过现代的语言，认识了现代的世界；因此我写在上面的那些话，眼看它们自己和现代的文字不相配合，一个个好象都羞得脸也红了。我虽然懂得了现代的

①② 摩奴和巴拉沙，都是印度古代的立法者，前者著有《摩奴法典》。

生活标准，可是我心里十分自然地明白：我生成一个女人，完全不是我自己作的主，所以女人的爱，她那侍奉丈夫的天性，也根本不同于一个女学生恭恭敬敬用正楷缮写在练习簿里那种从诗中抄录来的陈词滥调。

可是我的丈夫不肯给我一点儿机会来崇拜他。这便是他的伟大。只有那些弱者才认为他们有权利硬要妻子一心一意侍奉：这对双方都是一种羞辱。

他对我的爱简直使我容纳不下了，他把无量的金钱和殷勤象洪水一般花在我身上。可是我更需要的是给与，不是收受；因为爱是一个流浪者，他能使他的花朵在道旁的泥土里蓬勃焕发，却不容易叫它们在会客室中的水晶瓶里尽情开放。

我的丈夫没有法子完全破坏家里古老的传统。因此我们很难乘着高兴随时见面。他什么时候能到我这儿来，我可以算得十分准确，所以我们每次见面以前，我总要打扮得齐齐整整，叫他欢喜。这正象是诗句押韵，先得遵守一定的格律。

干完了白天的工作，下午又照例洗了澡，我总把头发梳理一番，把我的朱红印记加一加深，穿上了我的纱丽，仔细打好皱裥；从家庭的琐碎事务里抽出了身体和心思，把这一个特殊时间，添上特殊的礼节，去呈献给这一个特殊的人物。每天这样和他在一起的时间，虽然短促，可是无限。

我的丈夫惯常对我说，夫妇间的爱情是平等的，因为他们相互的要求是平等的。我从来不跟他争辩这一点，可是我自己想，悉心侍奉丈夫决不会妨碍真正的平等；它不过把基础垫得高些。要知道，抬高了的平等可以永远保持愉快；它决不会滑跌到鄙俗的水平上去。

我的亲人呀，你从不希求我对你崇拜，这确实可贵。可是你

如果肯接受我的崇拜，那倒是一个真正的恩典。你给我装饰：给我教育；我问你要什么东西，你总给我；我不问你要的东西，你也给我：你这般地表现了你的爱。你对我凝视的时候，我从你的眼睛里看到了你的深情。我也明白你为了爱我，克制住了你心头的叹息。你爱我的肉体，把它当作是天堂里的仙花。你爱我整个儿的一切，把它当作是一种神灵的赐与。

这种过分的殷勤，使我骄傲得以为自己本来就拥有着这一切财富，才把你吸引到我的门前。可是这种虚荣只能阻滞一个女人的爱，害得它不能全心全意地去顺从。因为当我坐在皇后的宝座上要求人家的敬礼，这种要求必然继续不断地增高，永远也不会满足。如果一个女人单单感觉到她有力量制服一个男人，那会有真正的幸福吗？在虔诚的侍奉中捐弃她的骄傲，这是女人唯一的超生的道路。

我今天又想到，在我们那些幸福的日子里，嫉妒的火焰怎样在我们周围跳跃。那是很自然的，因为我岂不是仅仅凭着偶然的机会，虽则一些不配，却享受到了极大的福分？可是上天决不让一时的侥幸永久存在，除非你一天天，从早到晚，把这个光荣的债务陆续清偿，使它可以稳固。上天可能赐给我们许多礼物，但是我们必须靠自己的德行来承受和保持它们。且看有多少天赐的恩典都打卑贱的手指缝里漏了出去，好不可惜！

我丈夫的祖母和母亲都有美名。那位寡嫂也是少见的美人。她们都先后经受到了孤独的命运，因此那位祖母为她仅存的孙儿择偶的时候，立誓不再专求美貌。只因我天生福相，才进得这家的大门——否则我再也不配到这儿来做媳妇。

在这个奢华的宅子里，一般做夫人的绝少享受到她们名分应得的快乐。她们每天的眼泪都沉没在丈夫的酒沫里和舞女们

的脚镯声中，可是过惯了这种家庭的生活方式，也就只好强打起精神做人，因为她们好歹总算是名门世家的主妇。我的丈夫不喝酒，也不把他宝贵的光阴去消磨在女人的人肉市场里，这是不是我的本领呢？我懂得什么秘诀去抚慰男人们撒野和浪荡的头脑呢？这只是我的侥幸，没有别的原故。命运对待我那位嫂子却完全冷酷无情。初入黄昏，盛会已散，只落得她美艳的光辉在寥无人迹的厅堂中空自闪耀——虽然灿烂，却没有助兴的音乐！

这位嫂子对我丈夫那些现代的观念表示鄙夷。一条家庭的巨艇，满载着世世代代的光荣，扬帆长驶，上面却单单扯起了一面“小媳妇”的旗号，这够多么可笑！我时常感到嘲笑的鞭子在鞭挞着我。“这是一个窃取丈夫爱情的小偷！”“这是一个掩盖在不要脸的新式衣饰里面的冒牌货！”我丈夫喜欢叫我穿著的那些红红绿绿的流行服装，竟然引起了妒恨。“她真不怕羞耻，把自己打扮成一个商店的橱窗，——可又生着那样的一副脸相！”

我的丈夫也注意到这些情况，但是他的脾气好得没有止境。他时常要求我原谅她。

我记得我有一次对他说：“女人的心肠总是那么狭小、那么曲折！”

“就象中国旧式女子的小脚一样，”他回答，“还不是社会的压力把她们折磨得狭小和曲折的吗？她们不过是被命运戏弄的玩物。她们自己有什么责任呢？”

嫂子要什么东西，我的丈夫没有一样不给她。他从来不想一想她的要求对不对、合理不合理。最使我愤慨的是她一点不知道感激。我已经答应过我丈夫，我说我决不跟她斗嘴，可是我心里的火却因而更大了。我时常感到，好心总有一个限度，过了分，似乎就使男人显得懦怯。要不要我说句真心话？我时常希

望我的丈夫能有些男儿气概，心肠不必这样好。

我的嫂子，这位大太太^①，年纪还轻，并不想超凡入圣。她平时谈吐说笑，难免有些放浪。她周围一班年青的婢女，也便十分荒唐。可是没有人敢去违拗她——这不是我们家里的规矩吗？看来我有了一个白璧无瑕的丈夫，这种幸运对她简直是眼中钉。我的丈夫却只是怜悯她的苦命，不去理会她那些性格上的缺点。

2

我的丈夫竭力想把我从深闺里带出去。

有一天，我对他说：“我对外面的世界有什么需要呢？”

“外面的世界也许需要你，”他回答。

“外面的世界，没有我也已经过了这么久，那么，再过久些也不要紧。它不见得会为了想我而憔悴死去。”

“它要死就死吧，我才不管呢！这不是我烦恼的原因。我是在为我自己着想。”

“啊，原来如此。告诉我，怎么为了你自己？”

我的丈夫笑了一笑，不开口。

我懂得他的脾气，立刻逼上去说：“不行，不行，你别想就这样含糊过去。我一定要和你讲一个明白。”

“谁能用言语来把一件事讲明白呢？”

“不要尽用谜语来说话。告诉我……”

“我要的是，在外面的世界里，我可以更完全地得到你，你可以更完全地得到我。我们彼此还有这笔债没有清偿。”

^① 印度贵显之家称长房的夫人为“Bara Rani”，次房的夫人为“Chota Rani”。译文作“大太太”与“二太太”。

“这样说来，在这儿家中，我们的爱里面还缺少些什么东西吗？”

“在这儿，你心心念念全在我身上。你不知道你有些什么，也不知道你要些什么。”

“你这样讲法，我实在听不下去了。”

“我但愿你深入到外面的世界里去接触现实。从早到晚只是忙着家务，一生完全消磨在传统的家常习惯和琐碎的家常劳作里，——这对你根本不合适！如果我们能在现实的世界里见面，互相了解，那时候我们的爱才是真的。”

“倘若这儿有着什么障碍，使我们不能互相彻底了解，那我就没话说了。可是以我自己来讲，我并不觉得缺少什么。”

“好吧，就算障碍单单在我这一边，你又为什么不该帮助我把它除掉呢？”

这种争论接二连三地发生。有一天他说：“一个喜欢吃红烧鱼块的贪嘴的人，自会按照着他的需要，心安理得地把一条鱼一块块切开。可是一个爱鱼的人，却欣赏水里面的鱼；倘若看不见，他就在岸边等待；即使他一眼也没看到，转回家去，他心中也有的是安慰，因为他知道鱼儿在水中十分平安。完全获得，当然最好；如果不可能，那么，完全丧失也好，那也是一种获得。”

我一直不喜欢听我丈夫发出这种论调，可是这并不是我拒绝离开深闺的原因。他的祖母依然健在。我丈夫已经在家里放进了一百二十分以上的“二十世纪”，她虽然不乐意，可是完全忍受了下来，一句怨言也没有。倘若她的媳妇走出了王府，到外边去抛头露面，她也一定肯忍受。她甚至准备好有此一着。可是我并不认为那件事十分重要，非害她去挨受痛苦不可。我在书本里读到，我们都被称作“笼中之鸟”。我不能代人家说话，我自

已却感到我在我这个笼子里拥有这许多东西，宇宙间没有别的地方可以容纳得下——这至少是我当时的感想。

祖母，在她晚年，非常疼爱我。她那样疼爱我，归根结蒂是因为她心中认为我福星高照，居然能把我丈夫的心完全收服。男人们不是天生都甘心堕落的吗？别的女人，尽她们千娇百媚，没有一个能阻止她们的丈夫没头没脑地往火坑里跳，烧得遍体创伤、彻底毁灭。她相信全是靠了我的关系，才能扑灭这种火焰：这种火焰早把这家的男人们害尽害绝了。所以她恨不得把我藏在怀里，我只要有一点点不舒服，她就慌得浑身颤抖。

祖母不喜欢我丈夫打欧洲店铺里买来给我打扮的那些衣服和装饰品。可是她时常说：“男人们自有这样那样的怪癖好，总要花掉不少钱。你不必去阻止他们浪费，只要不倾家荡产就该心满意足。要是我的尼基尔不尽忙着替他老婆打扮，那就没法知道他又会在什么人身上去用钱了！”因此每次有什么新衣服给我送来的时候，她总要把我丈夫叫去，开些玩笑。

后来，反倒是她改变了她的趣味。现代的影响在她身上起了极大的作用，她每天晚上一定要我讲几篇英文书本里的故事给她听。

祖母死了以后，我的丈夫要我跟他一同去住在加尔各答。我可总是提不起勇气来依着他做。我们这个家庭，不全是她千辛万苦地保存下来的吗？我如果将它遗弃了，到城里去居住，会不会有什么灾殃降临到我身上来呢？她那空了的座位带着埋怨的神气对我望着，上述那个念头也就拉住了我不肯放我走。这位高贵的夫人，八岁就来到这个门里，七十九岁去世。她的一生并不快乐。命运把利箭一支又一支地刺进她心里，反而一次又一次地更坚定了她那百折不挠的意志。这个高大的门庭被她的

眼泪化成了圣地。离开了她，去到熙熙攘攘的加尔各答，我能干些什么呢？

我丈夫心中认为这是一个大好的机会，把家务交托给嫂子去执管，让她得到一种安慰；同时，我们便可以到加尔各答去享受更丰富的生活。我的问题就在这儿。她折磨得我死去活来，她看不惯我丈夫的幸福，我们却反而要给她这样的酬报。万一我们要回到这儿来的时候怎么办呢？我还能把我主妇的位置收回吗？

男人们始终不了解这些事情。他们四海为家；一点不懂得家庭的重大意义。在这种地方，他们应当听从女人的指导。——这些便是我当时的念头。

我觉得主要的是，一个人理应保护自己的权利。自己出远门，把一切东西交托在冤家的手里，那简直是甘心认输。

可是我丈夫为什么不硬逼我跟他一同到加尔各答去呢？我明白这里面的原故。正因为他有权力，所以他不肯拿来使用。

3

一个人如果要把从早到晚的事情，一件件交代清楚，那可永远也诉说不尽。好在太阳升起，黑暗便完全消散，——一刹那的时间，尽足以克服无穷无尽的距离。

有一天，孟加拉爆发“斯瓦德希”^①，进入了一个新纪元；可是究竟是怎样发生的，我们却并不十分清楚。看不出有什么显明的线索连接着过去和现在。因此，在我的想象中，这个新时代的来临，正象洪水一般，冲坍了各处的堤岸，带走了我们所有的谨慎持重和恐惧的心理。我们甚至来不及去思考，或是去了解，究

① 印度抵制外货提倡国货的爱国运动。

竟发生了什么事情，或是究竟有什么事情快要发生。

我的眼睛和心灵里面，我的希望和欲念里面，都燃烧着对于这个新时代的热情。虽然，到那时为止，家庭的壁垒——这便是我心灵中的世界的边缘——还一点儿没有损坏，可是我探出头去瞭望，只听得遥远的天边传来了一个声音，它的意义我并不十分明白，可是它的号召直穿进我的心坎。

我的丈夫自从做了大学生，他一直在想着法子，要使我们人民所需要的东西，在我们自己的国度里生产。我们的地区里有许许多多枣树。他想尽方法去发明一种机器，用来挤取果汁、制炼沙糖和糖浆。我听说非常成功，只是挤掉的金钱比挤得的果汁要多得多。隔了些时候，他获得一个结论，认为我们试办实业不能成功，是因为缺少一个我们自己的银行。那时候，他正在教我读政治经济学。单单这一件事情，还不至于出什么大毛病，可是他又忽发奇想，要教他的同胞节约储蓄，为银行铺平道路；他又当真去开设了一家小银行。这家银行的利息高，村里的人争先恐后地把他们的钱存进来，结果把银行完全赔光了。

那些管理家产的老人又是担忧、又是恐慌。一门上下，只有我丈夫的那位祖母处之泰然。她还责备我说：“你们大家为什么要这般地折磨他？你们是不是在担心着家产的命运？我已经不知多少次看到这笔家产被法庭扣押过！男人会象女人一样吗？男人天生都是浪荡子，只懂得挥霍。我说，孩子呀，你该认为自己运气好呢，你的丈夫总算没有把自己的身体一同去挥霍掉！”

我丈夫做的好事，真是长长一大串。如果有人想发明一种新的织布机或是轧米机，他总是不断地去帮助，直到最后他们自己灰心绝望为止。可是最使我气恼的是那个山谛普先生，他惯常利用了“斯瓦德希”的名义来搜刮他。每次他要创办一个报纸，或

是出外旅行，去为“事业”作宣传；或是医生嘱咐他易地疗养；我丈夫总是不加深究地用金钱接济他。这些都是不在我丈夫经常给山谛普先生的生活津贴以内的额外赠与。最最奇怪的是我丈夫和山谛普先生虽然有这样的关系，他们的意见却完全不同。

当“斯瓦德希”的浪潮冲进了我的血液，我便对我丈夫说：“我一定得把我那些外国的服装全部烧掉。”

“为什么把它们烧掉呢？”他说。“你一天不喜欢，你便一天不必穿它们。”

“我一天不喜欢！今生今世决不再会……”

“那么，你今生今世便不必再穿它们好了。可是何必要放这种焰火呢？”

“你会想法子来破坏我的决定吗？”

“我要说的是：为什么不打些主意来建设建设呢？你连十分之一的精力也不该浪费在这种破坏性的疯狂举动里。”

“这种疯狂举动会给我们精力去建设。”

“这好比是说，你要在屋子里点灯，就非放火不可。”

接着又发生了一件麻烦事。吉尔贝小姐当初到我们家里来的时候，曾引起过许多口舌，后来大家习惯了，也就不再多话。现在大家对这件事重新又议论纷纷。我早先从不管吉尔贝小姐是欧洲人还是印度人，可是现在也开始有了这种顾虑。我对我丈夫说：“我们必须辞掉吉尔贝小姐。”

他一声也不响。

我大叫大嚷对他讲，他心中十分难受地走开了。

我痛哭了一场，等到我们晚上见面的时候，我的态度比较正常了。“我不能，”我的丈夫说，“为了吉尔贝小姐是英国人，便从抽象的云雾里去看她。你和她结识了这么久，你还不能消除对